

《華嚴經·十地品》歡喜地菩薩修世智行法門之探究

釋清忍

華嚴宗研究所

摘要

依據《華嚴經·十地品》中，歡喜地為十地之初，菩薩修行須經十住、十行、十回向之三賢位後而入此位，達到菩薩初地，超越了凡夫境界，初證聖性，而心生歡喜。初地進入聖位之菩薩，主修的是世智行法門，是菩薩成就十種行是即「信、悲、慈、捨、不疲倦、知經書、知世智、慚愧、堅固力、供養諸佛」。故後學就從已登入聖位的初地菩薩和所修世智行法門處理「即凡夫之性」直至菩提涅槃。澄觀大師《華嚴疏鈔》云：「初地在別顯安住中，即顯前第三勤修善根，云何勤修？此有三十句顯三種成就：一、信心成就，二、修行成就，三、迴向成就，「信」為行始，依「信」起「行」後「迴」「行」成德，以為行「修」次第」¹。所以上論述中所引證者，皆是大乘佛教最具有權威的經論，此論後來成為智儼、法藏、澄觀、慧苑、李通玄等華嚴學等注釋《華嚴經·十地品》的譯本。都與十地有關，故做以引證。由上面的論證可以看出，菩薩修世智行指「出世間智」自利與利他的法門而證入初地境界。就可得到三種成就，籍已由賢位菩薩進入聖位，自此以後是出世間聖人之位。開始走出凡夫位，內心生歡喜，即斷異生性障「性，即凡夫之性；障，即執著我法，障於初地功德」，證徧行真如，此真如由人法二空所顯，無有一法而不在。心無世間的五欲等諸煩惱系縛著，只有修習佛法的快樂感，于法自在。由此論文即談到歡喜地菩薩修世智行法門的重要。

關鍵詞：華嚴經，十地品，歡喜地，世智行，六度、四無礙智。

1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鈔會本(第 17 卷-第 34 卷)》卷 34，CBETA, L132, no. 1557, p. 1, b2-p. 2, a9。

目錄

第一章 前言	3
第二章 從《華嚴經·十地品》面向的定義與內容	3
第三章 從《華嚴經·十地品》的階位修行來看世智行法門	4
第一節 歡喜地菩薩修世智行的法門	5
第二節 修六度之行為菩薩乘法門	7
一、布施行	7
二、持戒行	8
三、忍辱行	9
四、精進行	9
五、禪定行	10
六、般若「智慧」行	10
第三節 菩薩建立成世智行的境界	11
第四章 菩薩修「世間智行」與「出世間上上智行」的關係	11
一、世間智	11
二、出世間智	12
三、出世間上上智	13
四、小結	13
第五章 菩薩修行如真知「四無礙智」成就「世智行」	13
一、法無礙智	14
二、義無礙智	14
三、詞無礙智	14
四、樂說無礙智	15
第六章 結論	16
參考資料	16

第一章 前言

《華嚴經》此經是佛陀成道後，於最初二七日，在摩伽提國菩提樹下，對十方世界的法身菩薩，開顯正覺內容根本法輪。佛陀教導弟子，以超凡入聖為目標，就是要弟子用佛陀所教導的智慧，去破除凡夫的情執，而入於滅盡煩惱的涅槃境界。在《十地經論》卷1中說：「成就無上自利、利他行，初證聖處，多生歡喜，故名歡喜地」²。從《華嚴經·十地品》來說地位歡喜地，菩薩修行殊勝所必須依止的心，修行成就十個心而發心菩薩大願向上，所以十心³對治十種障⁴，成就十種行是即「信、悲、慈、捨、不疲倦、知經書、知世智、慚愧、堅固力、供養諸佛」⁵。又《華嚴經》卷34〈十地品〉說：「獲是智已，善能籌量應作、不應作，上、中、下一切眾生，應、隨力、隨其所習，如是而行，是故菩薩得成世智」⁶。歡喜地菩薩，亦見彼世界一切眾生心性、根器，形量差別，種類不同，隨其心行，隨著眾生的需求，隨著自己的能力，而修行完成一種成世智行法門。所以菩薩修行以心為本，而淨化凡心達到更圓滿、更完成出世間智行果位。下面說明，菩薩趣證佛果菩提階位。

第二章 從《華嚴經·十地品》面向的定義與內容

依據《華嚴經隨疏演義鈔》卷第五十二，澄觀大師述十地品第二十六，說明十地菩薩修行斷知障與證真法性，地位十地謂菩薩所證之十地位，所以從十地位來解釋定義與內容。這是大乘菩薩道的修行階位。大地能生長萬物，故佛典中常以「地」來形容能生長功德的菩薩行。「十地品」即指菩薩修正十果位的重要。在《十地經論》卷1云：「一名歡喜地，二名離垢地，三名明地，四名焰地，五名難勝地，六名現前地，七名遠行地，八名不動地，九名善慧地，十名法雲地。」⁷十地內容解釋如下：

- 1、歡喜地「梵 *pramuditā-bhūmi*，極喜地」：是斷障證真，謂菩薩修捨行，於內身外財無所吝惜，由因感果，而登初地，心生歡喜，即斷異生性障「性，即凡夫之性；障，即執著我法，障於初地功德」，證徧行真如，此真如由人法二空所顯，無有一法而不在。
- 2、離垢地「梵 *vimalā-bhūmi*」：是斷障證真，謂菩薩修十善業，遠離欲垢，捨念清淨，即斷邪行障「謂身、口、意三者誤犯禁戒」，證最勝真如，此真如具無邊之德，於一切法為最勝。
- 3、發光地「梵 *prabhākārī-bhūmi*，明地」：是斷障證真，謂菩薩加功用行，發起深廣之心，如法修行，智慧光發，即斷闇鈍障「謂忘失聞、思、修三慧，照法不能顯現」，證勝流真如，此真如流出教法，於餘教法極為勝。
- 4、焰慧地「梵 *arcismatī-bhūmi*，焰地」：是斷障證真，謂菩薩具修三十七品道法，發起慧焰，即斷微細煩惱現行「無明微細之惑現起」障，證無攝受真如，證此真如，則無所繫屬。
- 5、難勝地「梵 *sudurjayā-bhūmi*，難勝地」：是斷障證真，謂菩薩修習平等加行，悟真俗二諦無差別智，無有能勝，即斷下乘「聲聞乘、緣覺乘」涅槃障，證類無差別真如「生死涅槃，其類平等，無有差別」。
- 6、現前地「梵 *abhimukhī-bhūmi*」：是斷障證真，謂菩薩加修平等利生之行，智慧現前，即斷粗相「於四諦中，執苦集為染，執道滅為淨」現行障，證無染淨真如，此真如本性無染，亦不可言

2 《十地經論》卷1, CBETA, T26, no. 1522, p. 127, a18-19。

3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24〈22 十地品〉：「十種直心，何等為十？一、柔軟心；二、調和心；三、堪受心；四、不放逸心；五、寂滅心；六、真心；七、不雜心；八、無貪吝心；九、勝心；十、大心。菩薩以是十心得入第二地。」，T09, no. 278, p. 548, c18-21。

4 《十地經論》卷1：「對治十種障故。何者一障。一者凡夫我相障。二者邪行於眾生身等障。三者闇相於聞思修等諸法忘障。四者解法慢障。五者身淨我慢障。六者微煩惱習障。七者細相習障。八者於無相有行障。九者不能善利益眾生障。十者於諸法中不得自在障。何故十地初名歡喜。」，CBETA, T26, no. 1522, p. 127, a11-17。

5 菩薩修世智行即「信、悲、慈、舍、不疲倦、知經書、知世智、慚愧、堅固力、供養諸佛如說修行」。語出舊譯《華嚴經》卷二十三（新譯卷三十四）、《十地經論》卷三等。

6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34〈26 十地品〉, CBETA, T10, no. 279, p. 182, c29-p. 183, a3。

7 《十地經論》卷1，CBETA, T26, no. 1522, p. 126, c5-7。

後方淨。

7、遠行地「梵 *dūrajgamā-bhūmi*」斷障證真，謂菩薩加修一切菩提分法，悟空、無相、無願三昧，即斷細相現行「於一切法執有緣生及執無相」障，證法無別真如「了種種教法，同一真如，而無別相」。

8、不動地「梵 *acalā-bhūmi*」：是斷障證真，謂菩薩加修清淨道行，離心意識，得無生法忍「謂一切諸法，性本不生，而於此法，忍可印證」，一切煩惱所不能動，即斷無相中作加行「無相指第七地，謂於無相中加功用行」障，證不增減真如，此真如不隨淨染而有增減。

9、善慧地「梵 *sādhumatī-bhūmi*，妙善地」：斷障證真，謂菩薩以無量智觀察眾生境界，皆如實知，得無礙智慧，遍說諸法，普令獲益，即斷利他門中不欲行「謂第八地於無相中，捨離功用」障，證智自在真如，得此真如，能於四無礙智得自在。

10、法雲地「梵 *dharmameghā-bhūmi*」：是斷障證真，謂菩薩以無量智慧，觀察覺了，三昧現前，得大法故，以法身為雲，普周一切眾生，具足自在，即斷諸法中不得自在障，證業自在真如「一切業惑悉得解脫，而與真如之理相應」。十地願行指菩薩於十地所修之十波羅蜜多行。修行須具四弘誓願，故稱願行。⁸

由此可知，十地位菩薩修行已現證法性的地，是能生功德的意義。依法性能生種種無漏功德，所以也叫無礙法性。如依地而生木草珍寶一樣。初地菩薩入見道的位次，現證法性，菩提心與法性相應，名勝義菩提心。分證了無上菩提，所以也可稱為「分證」成佛。由於通達法空性，也不再有了「不活畏，死畏，惡道畏，大眾威德畏，惡名畏」。進入初地的，名為「生諸如來家」。如來是一切佛；菩薩以智度為母，方便為父，分證了佛法身。從此能荷擔佛家業，紹隆佛種不斷，所以說生如來家。凡是證法性，就能斷煩惱。初地菩薩所斷，是見道所斷的一切煩惱障，扼要的說：「斷除三種結」身見、戒禁取、疑。在中觀論說：我執法執，都是煩惱障，是大小二乘所共斷之一。差別是聲聞直觀無我無我所，斷惑證真，不一定深觀法空，所以不能斷除習氣所知障，菩薩初學就勝解法空性，深細抉擇，後觀無我、無我所而證入法空性，也斷三結，而且能漸斷習氣，習氣淨盡就成佛。還有龍樹菩薩曾略攝初地的功德，在《寶行王正論》卷1說：「初地名歡喜，於中喜希有；由三結滅盡，及生諸佛家。因此地果報，現前修施度，於百佛世界，不動得自在。於剎浮等洲，為大轉輪王；於世間恆轉，寶輪及法輪」⁹。

第三章 從《華嚴經·十地品》的階位修行來看世智行法門

菩薩修行捨離一些無始以來的異生性，異生性即是凡夫之性。梵語又說 *bāla-prthag-janatva*「婆羅必栗託乞那埵，愚異生性之義」。舊譯凡夫性，新譯異生性。又《成唯識論述記》卷三也說：謂異有別異與變異，有二義：1、「別異」指凡夫受五趣別異之生，2、「變異」指凡夫由種種轉變而起邪見等，故異生可說是異於聖者之生類。如此，於「趣」與「見」令異於聖者之性，故稱為異生性。《大毗婆沙論》卷四十五說：「能令有情起異類見、異類煩惱，造異類業，受異類果、異類生，故名異生性」¹⁰。初地菩薩修於內身外財無所憒惜，由因感果，而登初地。即斷異生性障，性即是凡夫之性；障即執著我法，由障於初地功德而證徧行真如。所以真如由人法二空所顯，沒有一法而存在。依據《華嚴經疏》卷31〈26 十地品〉經又云：

初來意者。為答普光十地問故。夫功不虛設。終必有歸。前明解導行願賢位因終。今明智

8 參考資料中華佛學百科辭典。

9 《寶行王正論》卷1〈5 出家正行品〉，CBETA, T32, no. 1656, p. 503, c8-14。

10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45, CBETA, T27, no. 1545, p. 231, c13-15。

冥真如聖位果立。故有此會來也。前是教道此是證道。教為證因。證即證前三心之教。故無性攝論云。此聞熏習雖是有漏。而是出世心種子性。¹¹

又澄觀大師隨疏演義鈔讓行者修行很容易明白華嚴的方識，所以他用疏鈔來解釋〈十地品〉意義，來說菩薩要修行功課，證道聖位。而證前三心之教是三根本，是直心、深心、菩提心。在《維摩詰經》所說：一、直心：所行真實不虛是直心。從現相說，真實不虛是心性質直，沒有諂曲。約實質說，那是般若與真如相應；是正觀諸法空性。又《起信論》來說，以正念真如為直心。正觀實相，法性本空，並非落空成病，而是以般若無所得為方便，所以能「厚集善法」，如《般若經》說：厚集是無邊積集的意思。二、深心：菩薩的大悲心，「深」徹骨髓。悲與般若相應，名為無緣大悲，悲指「清淨心或大悲心」。雖法性空不可得，而以悲願力「不捨精進」，為利益眾生。三、菩提心：菩薩「樂欲」志願愛樂「近明」。明是菩提的覺明；近明是向於菩提，臨近菩提，這是願菩提心。以菩提心為本，「修習一切諸善根」。這直心、深心、菩提心，即大乘三要就是菩提願、大悲心、真空見。大乘法必備這三心，有三心才直向佛道。如離卻三心，一切行者修行，沒有達到佛果的境界。如《華嚴經隨疏演義鈔》卷 52〈26 十地品〉：

第三論具云：此聞熏習種子下中上品應知亦是法身種子，與阿賴耶相違。非阿賴耶所攝，是出世間最淨法界等流性故。雖是世間而是出世心種子性。又出世心雖未生時已能對治諸煩惱纏，已能對治諸險惡趣。已作一切有漏惡業根壞對治。又能隨順奉事一切諸佛菩薩，雖是世間應知初修業菩薩所得亦法身攝。¹²

可見，在華嚴法門中，來說聞熏習種子，不是阿賴耶自性，那它的自性是什麼？它是「法身」的「種子」，法身的意義有廣狹不同：有時，單指有情本具的如來藏性。有時，指賴耶轉染還淨，因無量清淨熏習而顯現的大圓鏡智。有時，總指佛果位上的一切。這裡的法身，約果智的法身來說明。這是法身的種子，所以是法身所攝，聞熏習種子「與阿賴耶識相違」，是能對治阿賴耶識，所「非阿賴耶識所攝」。它是「出世間最清淨法界等流性」，是因淨法界而有，所以在它聞熏的時候，「雖是世間」，沒有生起無漏心，卻能成為「出世心種子性」。平常的世間雜染法，是向生死方面走，不但是惡，是善心，也不能成為出世心的種子性。因此，現在的聞熏習，雖是世間，但也能成為出世的種子性，因為它有掉過頭來趣向涅槃的關係，所以初地菩薩修習菩薩道所得亦法身攝。

第一節 歡喜地菩薩修世智行的法門

根據舊譯《華嚴經》卷二十三「新譯卷三十四」、《十地經論》卷三等可見：「信、悲、慈、舍、不疲倦、知經書、知世智、慚愧、堅固力、供養」，以十種行來解釋：1、信：是信佛的因、果，《菩薩地持經》立信佛、信法、信僧、信諸佛菩薩神通力、信真實義、信種種因果、信得義、信得方便等。2、悲：有三種，即眾生緣、法緣、無緣。眾生緣是緣受苦眾生而思救濟；法緣調觀諸眾生但是五蘊假和合，本無人我，而起悲心；無緣悲調觀眾生五蘊之法畢竟空寂，而起慈悲心。此行對治殺害眾生之想。3、慈：也分眾生緣慈、法緣慈與無緣慈，准上可知。此行對治嗔恚之心。4、舍：分內施、外施，內施謂施與頭、目、肢節、手足等內身；外施謂施與資財等外物。此行對治慳吝之心。5、不疲倦：分成在世間行中精勤不倦，與在出世行中精勤不倦兩種，對治多求眾具與貪著世事。6、知經書：又稱知經論，調閑熟內明、因明等五明，成就聞、思、修三慧，以成證行。對治無方便智。7、知世智：分如世間而知與如世間而轉。如世間而知謂知世間事，知世間義及第一義；如世間而轉又分隨自所宜與隨他所宜，對治不隨順他人。8、慚愧《地持經》卷七分四種：

11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卷 31〈26 十地品〉，CBETA,T35, no. 1735, p. 735, a6-13。

12 《大方廣佛華嚴經隨疏演義鈔》卷 52〈26 十地品〉，CBETA,T36, no. 1736, p. 406, a14-21。

故意不作所應作而慚愧；不作所應作而慚愧；作不應作且加以覆藏而慚愧；作所應作已反生追悔而慚愧。對治放逸懈怠、不修善法。9、堅固力：又稱不動力或勇猛力，分自護不退失的不退力，與轉進上位的不轉力兩種。對治怯弱不堪生死之苦。10、供養：分供養財物的利養供養與如說修行的行供養。對佛懷有疑惑，則以此行對治」。

菩薩修行有十種修行法，十種修行法是「信、悲、慈、捨、不疲倦、知經書、知世智、慚愧、堅固力、供養諸佛」¹³。因為菩薩修行常恭敬、供養諸佛。常為諸天之所覺悟，於諸佛所常懷慚愧，哀愍眾生不捨生死，事必究竟心無變動，專念隨逐發大乘心諸菩薩眾精勤修習。修行遠離邪見勤求正道、摧破眾魔及斷除煩惱業，了知諸眾生根性勝劣而為說法，令眾生住佛地修行。菩薩修行安住無邊廣大法界除滅煩惱，令身得清淨。所以諸菩薩安住其中，則得如來無上，以利益眾生為前提，熏習無著的施心，累積自己的福德智慧資量，更加長養，成熟菩提。在《華嚴綱要》中所說：

成就世智行，言隨應者隨機所應，宜以何法。隨力者隨己智力所能，隨他智力所堪。隨其所習者，約機現作，論釋隨宜。成世智已，知時知量，以慚愧莊嚴。勤修自利利他之道，是故成就慚愧莊嚴。¹⁴

由於，菩薩修行如世間¹⁵法而了知，從世間法而轉凡入聖位，隨機所應行法。因為知世間義及第一義；如世間而轉又分隨自所宜與隨他所宜，所以隨力者隨己智力所能而對治不隨順他人。因此，菩薩成就第一誠諦之語，如說能行，如行能說。此菩薩學三世諸佛真實語，入三世諸佛種性，與三世諸佛善根同等，得三世諸佛無二語，隨如來學智慧成就。此菩薩成就知眾生是處非處智、去來現在業報智、諸根利鈍智、種種界智、種種解智、一切至處道智、諸禪解脫三昧垢淨起時非時智、一切世界宿住隨念智、天眼智、漏盡智，而不捨一切菩薩行，勤修自利利他之道。是自利行、悲、慈，是利他行捨、不疲倦、知經、知世是於自利行中攝利他行。為菩薩隨應，隨機所應，修習諸佛本所修行，憶念諸佛本所修行，愛樂諸佛本所修行，清淨諸佛本所修行，增長諸佛本所修行，住持諸佛本所修行，顯現諸佛本所修行，演說諸佛本所修行；令諸眾生離苦得樂。又《俱舍論疏》說：

世智有此至自共相等故。明世智行相有此者。謂此十六行相¹⁶。即燻、頂、忍¹⁷具十六行相。世第一唯苦下行相及更有餘能緣一切法自共相等者。¹⁸

13 菩薩修世智行即「信、悲、慈、捨、不疲倦、知經書、知世智、慚愧、堅固力、供養諸佛如說修行」。語出舊譯《華嚴經》卷二十三（新譯卷三十四）、《十地經論》卷三等。

14 《華嚴綱要(第1卷-第44卷)》卷34〈十地品第二十六〉，CBETA,X08, no. 240, p. 750, c18-22。

15 《十地經論》卷10：「一、器世間自在行。二、眾生世間自在行。三、智正覺自在行」。世間：指華嚴宗所立之器世間、眾生世間、智正覺世間三種。(1)器世間：指依報的山河大地等。器是容受依用之義。山河大地等容受眾生，又為眾生所依用，故稱為器世間。(2)眾生世間：指正報中除佛以外的一切有情。此等有情為五陰所成，而其生不同，故名為眾生世間。(3)智正覺世間：指正報中的佛。佛具有大智慧，脫離偏邪，覺了世出世法，故名為智正覺世間。(CBETA, T26, no. 1522, p. 181, c2-4)。

16 十六行相：(梵 *ṣoḍaś āk ā r ā h*，巴 *soḷasā ā kara*，藏 *nam-pa bcu-drug*) 部派佛教的修證理論。指觀四諦之境時所產生的十六種行相。又稱十六行、十六行觀、十六行相觀、十六聖行、十六諦、四諦十六行相。謂行者在觀四諦時，內心於四諦各具四種行相以解了之。1、苦諦四相：{1}非常 (*anitya*)，觀一切法為因緣所生，念念有生滅，無恆存性，故非常。{2}苦 (*duḥkha*)，有逼迫性故苦。{3}空 (*śūnya*)，假存在故空。{4}非我 (*an-atmā*)，無唯一之本體，即無實體性故非我。2、集諦四相：{1}因 (*hetu*)，觀一切感業為生苦果之因故。{2}業 (*samudaya*)，招集苦果而令現故。{3}生 (*prabhava*)，使苦果相續不絕故。{4}緣 (*pratyaya*)，為苦果之助緣故。3、滅諦四相：{1}滅 (*nirodha*)，觀滅諦為盡五蘊繫縛之真理故。{2}靜 (*śānta*)，無煩惱之擾亂故。{3}妙 (*prāṇīta*)，超越三眾而無一切過患故。{4}離 (*nihsaraṇa*)，脫離諸厄難故。4、道諦四相：{1}道 (*mārga*)，觀道諦為入滅之道故。{2}如 (*nyāya*)，契於正理故。{3}行 (*pratipad*)，行趣涅槃故。{4}出 (*nairyāṇika*)，永超生死故。(參考資料中華佛學百科辭典)

17 燻、頂、忍：復有諸經論，講到行果上最重要處，在由加行入見道；此為出世之交叉點。蓋入見道前之煖、頂、忍、世第一，是四加行位，有一分經論，謂忍位之下忍，忍即定慧忍可，慧與定相應，所以一切境空；再進至中忍，則印能觀心亦空；遞至上忍及世第一，則雙印心境俱空(世第一很短，乃上忍位最後一剎那)。四尋思一有漏一煖等四加行位。四實智一無漏一真見道等位。在見道以前，煖、頂、忍、世第一之四加行，猶為有漏；見道位則為無漏。四加行中煖、頂二位修四尋思，故唯有漏；而忍、世第一修四如實智，雖通有漏，而見道位登地以上亦修實智，故又通無漏也。

18 《俱舍論疏》卷26〈7分別智品〉CBETA,T41, no. 1822, p. 767, b16-21。

菩薩為必須餘能緣一切法自我與事相的，令離一切惡，斷貪、瞋、癡、憍慢、等，令恆安住忍辱柔和。以正念而善解世間一切語言，可能持出世諸法言說，以言語道斷，超諸世間，無有所依。修菩薩行，心無癡亂，此菩薩身業清淨，語業清淨，意業清淨，住無所得，示無所得，身、語、意業能知三業皆無所有。入最勝智真實之法，入非諸世間所能了知出世間法。此是菩薩十六行相善巧方便而成就世智行法門。

第二節 修六度之行為菩薩乘法門

依《止觀》云：「當知生死涅槃，俱復是惡，六度菩薩，慈悲兼濟。先以六度福智攝諸勝行，「六度」雖為六種法門，然互相含攝，並以「般若度」為前導。「六度」之實踐，為饒益諸有情，為對治諸煩惱，也就是自己不好的習性「貪、瞋、癡」等。由為智慧而行精進，是智慧資糧。若為福德而行精進，是福德資糧。若緣四無量而修靜慮，是福德資糧。餘是智慧資糧。又復為布施忍辱而行精進則屬福。若為聞恩修慧而行精進則屬慧。若依四無量起緣眾生為境則屬福。為生盡智無生智及無分別智等，則屬慧。因此，譬如四無量心¹⁹之一，對無量之眾生無愛無憎，住於平等之心。即捨怨親、喜樂、苦憂等念之心，並能捨貪、瞋、癡之煩惱。眼耳鼻舌身五識為捨無量心之識體，而成所作智為智體，相當於虛空庫菩薩之德，可配釋於彌勒之內證。如《俱舍論》卷二十九說：以四無量心對治四障，謂捨無量心能對治欲界之貪瞋煩惱。在《續華嚴經略疏刊定記》卷2〈世主妙嚴品第一〉云：「龍樹菩薩，科為六種成就：一信，二聞，三時，四主，五處，六眾」又《六度集經》卷1說：菩薩六度無極難逮高行，疾得為佛。包括六種成就：一、布施，二、持戒，三、忍辱，四、精進，五、禪定，六、般若(智慧)。²⁰還有叫『六度波羅蜜』之妙用，能用「布施」化貪慳吝惜的心，「持戒」能化淫邪除惡業，「忍辱」能化嗔恚嗔怒嗔恨之心，「精進」能化懶惰懈怠的心，「禪定」能息妄念、化雜亂之妄想心，般若「智慧」則能除無明愚痴、去除煩惱之心。

圖表

菩薩修六度之行	布施以攝眾	利他
	持戒以和眾	
	忍辱以安眾	
	精進以成行	自利
	禪定以攝心	
	般若以入理	

一、布施行

指把自身所擁有或所知道的施予他人。除了財物的布施「財布施」外，還包括佛法的傳揚「法布施」和信心的給予「無畏布施」。布施是長養慈悲心能除去五毒中的「慢」，對應六道中的天道。《六度集經》卷1云：

布施度無極者，厥則云何？慈育人物，悲愍群邪，喜賢成度，護濟眾生，跨天踰地潤弘河海。布施眾生，飢者食之，渴者飲之，寒衣熱涼，疾濟以藥，車馬舟輿、眾寶名珍、妻子國土，索即惠之。猶太子須大拏，布施貧乏，若親育子，父母屏逐，愍而不怨。²¹

19 四無量心：慈無量，悲無量，喜無量，捨無量。慈能與樂饒益名之慈。慈緣不同稱為無量。悲愍救苦厄名之為悲。喜慶彼得名之為喜。捨能亡憎愛，心會平等。雖前三心，不著於相名之為捨，無量之義皆如前釋。

20 《六度集經》卷1，CBETA,T03, no. 152, p. 1, a10-13。

21 《六度集經》卷1，CBETA,T03, no. 152, p. 1, a14-20。

由此可知，佈施就是將自己所擁有的財物、去幫助疾病貧苦的人，或需要幫助的眾生。將所習得的真道、真法及智慧，勸人修善止惡、習真理，使人明白生命的意義與價值，自動自發來修行。給別人愛心、增加其自己信心，解除別人的恐怖和畏懼之心。

二、持戒行

《六度集經》卷4云：

戒度無極者，厥則云何？狂愚兇虐好殘生命，貪餘盜竊，姪媿穢濁，兩舌，惡罵，妄言，綺語，嫉、恚、癡心。危親戮聖，謗佛亂賢，取宗廟物，懷兇逆，毀三尊，如斯元惡，寧就脯割，蒞醢市朝，終而不為；信佛三寶，四恩普濟矣。²²

因此可知，菩薩持戒就是要守法，世間一切事物，都有它的律法，如佛教的戒律，五戒、八戒、十戒、菩薩戒等，都是很好的戒律法則。一定要遵守律法，才不會造業，深信三寶²³，四恩²⁴普度眾生，才能做得圓滿。戒是世界悉檀，每一類戒，每一條戒，每一項規章制度，都是與人地、心物有關。約人來說，或是對社會，或是對教團，男女老少，都離不了人；廣義即離不了眾生。在真實的淨戒中，「無眾生」可得，眾生只是假名，其實假名也是不可得的，所以又說「無眾生名」。這正如般若經所說：菩薩不可得，菩薩名字也不可得。戒是依內心而動發於外的：但在真實戒中，超越意識的荀度，所以「無心」也「無心名」。戒是世間法，不離地域性，而真實戒不屬於地域性，所以「無世間」；但這並非說遺世獨存，所以又「無非世間」。戒為學佛者所依止，如佛的依正法而住一樣。但這是「無依止」相可得，也「無非依止」。這樣，真善淨戒的，一切如法，清淨不染，決「不以」持「戒」而「自高」傲的；不自高，也就「不」會以低「下」來看「他」人的「戒」行。不嫌惡他人的不清淨，有違犯，以平等捨心而住。這如〈十地品〉云：「能滅一切諸煩惱熱，是名：尸羅波羅蜜」²⁵。又《般若經》說：「羅波羅蜜，持犯不可得故」。不著持犯相，不起高下見，也「不憶想分別此戒」。善持戒，是什麼戒？「是名諸聖」聲聞、緣覺、佛「所持」的「戒行」。這是最勝妙的，如佛在菩提樹下，正覺法性而成佛，即名為「自然戒」，「上善戒」。一念般若現前，自然的心地清淨，無往而不自得，所作沒有不合於法的。這樣與聖道相應的戒，就是一般所說的

22 《六度集經》卷4 CBETA, T03, no. 152, p. 16, c9-14)

23 《華嚴經內章門等雜孔目章》卷2：「三寶義者：寶是可貴義，能昇行者遠離生死得勝菩提，可貴名寶。謂佛法僧三寶之義，略有三種：一同相三寶，二別相三寶，三住持三寶。一、同相三寶者：謂同一法性真如有三義不同，謂覺義軌法義和合義故說三寶，二、別相者：謂在緣中尊義是佛，謂同世間身二身一身二身三身四身十身等。如問答中辨，法調理教行果及無盡教義等，僧謂有漏無漏住持羯磨聲聞菩薩摩訶薩等。三住持三寶有二種：一、相住持：所謂素畫彫檀等佛，二、謂紙素言聲等法，三、謂有漏無漏剃頭袈裟等僧。二、理住持：謂法性真如與凡聖為依。一生依二境界依，資持建立名理住持。三寶通五教：一、在世間，二、聲聞緣覺，三、漸教菩薩所學，四、頓教菩薩所學，五、一乘普賢解行見聞等所學，其義準以可知。一乘三寶相者，如下經言略有十門：一、菩薩摩訶薩，教化眾生，發菩提心是故能令佛寶不斷。二、開示甚深諸妙法藏，是故能令法寶不斷。三、足受持威儀教法，是故能令僧寶不斷。四、復次悉能讚歎一切大願，是故能令佛寶不斷。五、分別解說十二緣起，是故能令法寶不斷。六、行六和敬，是故能令僧寶不斷。七、復次下佛種子於眾生田，生正覺芽，是故能令佛寶不斷。八、不惜身命，護持三寶。是故能令法寶不斷。九、善御大眾心無憂惱，是故能令僧寶不斷。十、去來今佛所說正法，不違其教，是故能令三寶不斷。此十三寶一乘教攝，何以故，十三寶相，在修行心證。比教智處無不顯現即是住持。成其大益所以說十者，同相三寶者，謂同一法性真如，有三義不同。謂覺義、軌法義、和合義，故說三寶」，CBETA, T45, no. 1870, p. 553, b20。

24 四種恩之意。一、指母恩、父恩、如來恩、說法法師恩。據正《法念處經》卷六十一之說：父母有生身、長養之恩，故其恩難報答；如來應等正覺乃三界中最殊勝，為度脫生死之無上大師，故其恩難報；說法法師以說法之力，令憍慢者得調伏，故其恩難報。法苑珠林卷五十說：二、指父母恩、眾生恩、國王恩、三寶恩。依《大乘本生心地觀經》卷二之解說：一、父母恩，指父有慈恩，母有悲恩。其中，母更有十德：(1)大地，所依之母胎。(2)能生，經萬苦而生產。(3)能正，調理五根。(4)養育。(5)智者。(6)莊嚴。(7)安隱。(8)教授。(9)教誡。(10)與業，咐囑家業。《大方便佛報恩經》卷三則謂：父母為三界中最勝之福因。二、眾生恩，係因一切眾生無始以來轉經百千劫，而於多生之中互為父母，故亦有恩。三、國王恩，指國王統領山河大地，若失正治，則人無所依，若施以正化，則八大恐怖不入其國。以是因緣，得以成就莊嚴、與樂、伏怨、離怖、任賢、法本、持世間、業主、人主等十德。四、三寶恩，即佛、法、僧三寶之不思議之恩。佛寶具足無上大功德田、無上大恩德、無足二足及多足眾生中之尊、如優曇花之千載難遇、於三千大千世界獨一出現、圓滿世間及出世間之功德並為一切義所依等六種微妙功德，依之常能利樂一切眾生，故稱佛寶不思議之恩。法寶有四種，即：(1)教法，能破無明、煩惱、業障等一切無漏之聲、名、句、文等。(2)理法，論有、無之諸法。(3)行法，戒、定、慧之行。(4)果法，有為、無為之果。此四種法寶能引導眾生出離生死海而達彼岸。三世諸佛皆依「法」修行，斷一切障，得成菩提，盡未來際以利益眾生，故未得解脫之眾生更應深敬法寶，故稱法寶不思議之恩。僧寶有三類，即：(1)菩薩僧。(2)聲聞僧。(3)凡夫僧，成就別解脫戒，並具足一切正見，能廣為大眾開示聖道者。此三類僧寶亦稱真福僧。此外，尚有一類稱福田僧，即於佛之舍利、形像，及佛所制之戒，深生敬信，且能令自他皆無邪見，更能宣揚正法，讚歎一乘；又深信因果，常發善願；隨時悔過犯、除業障者。以上四類僧寶皆恆利有情，心無暫捨，故稱僧寶不思議之恩。上述所論之四恩，皆通於世間及出世間。

25 《華嚴經》卷37〈26 十地品〉，CBETA, T10, no. 279, p. 196, b28。

道共戒。這是不與漏相應的「無漏」；不為煩惱所縛的「不繫」；「不受三界」生死果報；「遠離一切諸依止法」，如不再愛樂欣喜阿賴耶，不著於一切。這樣的戒，才是善淨的持戒，才是如來戒學的究極意義。

三、忍辱行

依照《四分戒本如釋》卷 12 能知：

一者生忍，二者法忍。生忍有二：一、謂於恭敬，供養，順境中，能忍不著，則不生憍逸。二、謂於瞋、罵、打害、逆境中能忍，則不生忿恨怨惱，是為生忍。法忍亦有二：一者非心法，謂寒熱風雨饑渴老病死等。二者心法：謂瞋恚憂愁疑嫉欲憍慢諸邪見等。若於此二法能忍不動，是名法忍。復以正慧觀察，生法性空，辱不可得。苦空無我，誰為忍者，辱忍既空，無生現前，便證圓寂。以此忍辱是涅槃圓寂之捷徑，故名第一道。²⁶

包括生忍和法忍，其為菩薩能忍受一切有情侮辱而不生瞋業，以及外界的寒熱飢渴等。能除去五毒中的「疑」，對應六道中的修羅道。也如修行者若能經常修忍辱、行慈悲喜捨，縱使遇上不順心或不如己意的事，也不會生嗔怒嗔恨心，能淡然處之，在心裡面也就不會有執著煩惱。〈觀天品〉也說：「忍有二種：一者法忍；一者生忍，云何法忍？緣法道行，思惟白法，忍堅固法，思惟善道勝故能忍，故名為忍。譬如：大地忍諸世間山河、園林無量種類，忍之不疲，一切法忍亦復如是，能到涅槃，一切法忍堅固最勝，白淨善法，涅槃道攝，故名法忍。如是之人堅固世間忍故，能至涅槃。云何生忍？所謂若沙門、婆羅門、若復餘人欲起瞋恚，忍令不起，知瞋過故，作是思惟：「若起瞋恚，自燒其身，其心噤毒顏色變異，他人所棄，皆悉驚避，眾人不愛，輕毀鄙賤，身壞命終墮於地獄。以瞋恚故，無惡不作，是故智者捨瞋如火。」知瞋過故，能自利益，為欲自利、利益他人，應當行忍。譬如：大火焚燒屋宅，有勇健者以水滅之，智慧之人忍滅瞋恚亦復如是。能忍之人第一善心，能捨瞋恚，眾人所愛，眾人樂見，人所信受，顏色清淨，其心寂靜，心不躁動，善淨深心，離身口過、離心熱惱、離惡道畏、離於怨憎、離惡名稱、離於憂惱、離怨家畏、離於惡人惡口罵詈、離於悔畏、離惡聲畏、離無利畏、離於苦畏、離於慢畏。若人能離如是之畏，一切功德皆悉具足，名稱普聞，得現在未來二世之樂，眾人視之猶如父母。是忍辱人，眾人親近。是故瞋怒猶如毒蛇、如刀如火，以忍滅之，能令皆盡。能忍瞋恚，是名為忍。若有善人欲修行善，應作是念：「忍者如寶，應善護之」。如是忍者，能破瞋恚，正法忍光猶如炬火，能滅瞋闇。如盲者眼貧，正法者之財賄除邪見之貧窮，猶如父母利益其子，瞋恚沒溺，忍為大船。墮惡道者，忍為救拔。忍如大水滅地獄火，忍力能斷餓鬼慳嫉飢渴之惱。若墮畜生互相殘害，忍力則能施其生命。應樂行忍，常習不捨，若畏惡道，當勤精進思惟忍力」。²⁷

四、精進行

其中包括身精進與心精進，精進修持其餘五度。意指身體力行善法、勤斷惡根，對治懶惰鬆懈對應六道中的人間道。在〈十地品〉說：「求莊嚴佛身、口、意故，名為常行精進」²⁸。〈智相品〉云：「樂精進者為說持戒，樂忍辱者為說精進，樂禪定者為說忍辱，樂智慧者為說禪定，是名菩薩愚癡，無巧方便智輪。亦名世間智」²⁹。《大方廣三戒經》卷 2：「云何精進？精進者謂不求色、受、想、行、識，集無漏法。云何無漏法者？無地大，不說地大，無水、火、風大，不說水、火、風

26 《四分戒本如釋》卷 12 (CBETA, X40, no. 717, p. 296, b20-c4)。

27 《正法念處經》卷 60 〈6 觀天品〉, CBETA, T17, no. 721, p. 357。

28 《佛華嚴經》卷 25 〈22 十地品〉, CBETA, T09, no. 278, p. 556, b18-19。

29 《大方廣十輪經》卷 8 〈15 智相品〉, CBETA, T13, no. 410, p. 717, c2-5。

大，一切言說皆是不實，是菩薩取言說彼岸」³⁰。《大智度論》卷 16：「行布施、持戒，是為身精進；忍辱、禪定、智慧，是名心精進」³¹。《六度集經》卷 6 說：

精進度無極者，厥則云何？精存道奧，進之無怠，臥坐行步，喘息不替。其目髣髴，恒觀諸佛靈像變化立己前矣；厥耳聽聲，恒聞正真垂誨德音。鼻為道香，口為道言，手供道事，足蹈道堂，不替斯志呼吸之間矣。憂愍眾生長夜沸海，洄流輪轉，毒加無救；菩薩憂之，猶至孝之喪親矣。若夫濟眾生之路，前有湯火之難、忍毒之害，投躬危命，喜濟眾難，志踰六冥之徒獲榮華矣。³²

一些說精進是指修習專心專一，努力學習成長。簡單來說，就是持續不斷勤奮的去修持力行，如此才能有所成就，所以精進能去除心的懶惰懈怠的習性。

五、禪定行

為了心無雜念，不為俗物迷惑顛倒。迷惑顛倒指愚癡無智，無有信心，隨逐惡友，起諸惡慧，貪愛、無明、種種煩惱皆悉充滿，是我所修菩薩行處。來說迷惑謬於事理稱為迷，不明事理稱為惑。佛菩薩之境界無迷惑，凡人則常迷於事理，起煩惱之業。禪定能除去散亂。譬如金剛，非劣惡器及以破器所能容持，唯除全具上妙之器。菩提心金剛亦復如是，非下劣眾生慳、嫉、破戒、懈怠、妄念、無智器中所能容持，亦非退失殊勝志願、散亂、惡覺眾生器中所能容持，唯除菩薩深心寶器，能除去三毒³³之中。《華嚴經》卷 6〈7 淨行品〉所說：

禪定解脫三昧垢淨智力，宿命無礙智力，天眼無礙智力，斷一切煩惱習氣智力。³⁴

禪定就是心念安注於一境，清楚明白，綿綿不間斷，對外不攀緣不著相，不被外界色相所迷惑顛倒，對內息妄念不動心，不心猿意馬，只安注於當下之境，持續不間斷，無念、無住、無相。所謂能觀心者究竟解脫，不能觀心者沉淪諸趣，清者萬緣頓息、靜者一念不生。

六、般若「智慧」行

智慧又稱為般若智慧，可分為文字般若、觀照般若、實相般若等，三種般若³⁵：一、文字般若：透過經典書籍，能讓行者明白宇宙人生之真相真理，建立正知正見之觀念。二、觀照般若：透過反觀自照，悟得之智慧，應用在實際生活中，依理去體行實修，化解煩惱執著。三、實相般若：能破假證真，明心見性，親證實相，即為實相般若。般若智慧還能破除遠離「無明和愚痴」，令諸煩惱不得自在。又天台宗以三種智慧來說明般若之智，就即：「一切智、二、道種智、三、一切種智」。1、一切智：修析空觀，證聲聞、緣覺，即能達到這種般若智慧，稱之為但空般若智。2、道種智：菩薩為了普度眾生，必須通達一切行門，修如幻觀、成就如幻三昧，了達諸法緣起，知道

30 《大方廣三戒經》卷 2, CBETA, T11, no. 311, p. 691, c3-7。

31 《大智度論》卷 16〈1 序品〉, CBETA, T25, no. 1509, p. 178, a10-11。

32 《六度集經》卷 6, CBETA, T03, no. 152, p. 32, a10-19。

33 三毒：指貪欲、瞋恚、愚癡（又稱貪瞋癡、淫怒癡、欲瞋無明）三種煩惱。又作三火、三垢。一切煩惱本通稱為毒，然此三種煩惱通攝三界，係毒害眾生出世善心中之最甚者，能令有情長劫受苦而不得出離，故特稱三毒。此三毒又為身、口、意等三惡行之根源，故亦稱三不善根，為根本煩惱之首。大智度論卷三十四分三毒為正三毒（貪欲、瞋恚、愚癡）與邪三毒（邪貪欲、邪瞋恚、邪見愚癡），以邪三毒者難度，正三毒者易度，故諸佛淨土有正三毒，而無邪三毒。摩訶止觀卷六上以思惑上之貪、瞋、癡為正三毒，見惑上之貪、瞋、癡為邪三毒。又依大藏法數卷十五，二乘及菩薩皆有二毒。二乘之人欣求涅槃為貪欲，厭離生死為瞋恚，迷於中道為愚癡。菩薩欲廣求佛法為貪欲，呵惡二乘為瞋恚，未了佛性為愚癡。〔雜阿含經卷二十三、北本大般涅槃經卷下、大乘義章卷五本、法界次第初門卷上之上〕（參閱「三不善根」530）。

34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6〈7 淨行品〉, CBETA, T09, no. 278, p. 430, b13-15。

35 又大乘義章卷十依據大智度論，立三種般若義別的解釋，就即：一、文字雖非般若，但為詮解般若之方便，又能生起般若，故稱文字般若。即指諸部般若經。二、觀照，調慧心鑒達之用，其體即為般若，故稱觀照般若。三、實相，為觀照所知之境界，其體雖非般若，而能生起般若，故稱實相般若。

因緣和合所產生的結果，運用這種智慧而通達種種道法以度化眾生，這種智慧稱之為菩薩出假道化般若智。菩薩具大慈悲心，不離開世間、不離開眾生，從空出假，所謂：「宴坐水月道場，大做夢中佛事」，所以度眾無礙，能成就一切功德。³⁶一切種智：佛不但通達聲聞的一切智、菩薩的道種智，更明白十法界³⁶等一切現象，是三智圓明。佛的智慧通達一切道理，所有十法界乃至於性、相、事、理、染、淨、因、果，一切諸法不離當念，都由這念心所生，這就是諸佛所證的大覺圓滿般若智。

第三節 菩薩建立成世智行的境界

菩薩修行所建立極樂世界，是清淨、無為的涅槃世界，真實的「常、樂、我、淨」，滿足一切凡夫的貪愛、執著，然而見佛聞法悟無生之後，自然悟入「真空妙有」菩薩的境界，得以千百億化身，他方世界廣度眾生。所以菩薩願行圓滿也由忍辱波羅蜜修行，而成就十種法，得忍圓滿。十種法就是：「一、內忍圓滿；二、外忍圓滿；三、法忍圓滿；四、隨佛教忍圓滿；五、無分限忍圓滿；六、無分別忍圓滿；七、不待事忍圓滿；八、無恚忍圓滿；九、悲忍圓滿；十、誓願忍圓滿」³⁷。在《佛說十地經》卷 1〈1 菩薩極喜地〉中說：「發一切菩薩願，劫剎土量等修行，暫無休息；一切菩薩，福智資糧，善備無盡，令諸世間，共所受用；已到一切菩薩智慧方便彼岸」³⁸。這是菩薩圓滿成世智行修行，為菩薩一切大願，於一切世、一切劫、一切剎，勤修諸行無暫懈怠，能夠具足菩薩福智助道。由此，普益眾生而恒不盡，得到一切菩薩智慧方便究竟安樂。

第四章 菩薩修「世間智行」與「出世間上上智行」的關係

依據《入楞伽經》卷 5〈4 佛心品〉有三種智³⁹：「一者、世間智；二者、出世間智；三者、出世間上上智」。

一、世間智

由於《華嚴經探玄記》卷 9〈22 十地品〉云：

36《華嚴經探玄記》卷 1 說：「十法界因果雙融俱離。謂性相混融無礙自在亦有十義。一由離相故。因果不異法界。即因果非因果也。二由離性故。法界不異因果。即法界非法界也。三由離性不泯性故。法界即因果。以非法界為法界也。四由離相不壞相故。因果即法界。以非因果為因果也。五由離相不異離性故。因果法界雙泯俱融。迴超言慮也。六由不壞不異不泯故。因果法界俱存現前。爛然可見也。七由上存泯復不異故。超視聽之法恒通見聞。絕思議之義不礙言念也。八由法界性融不可分故。即法界之果統攝法界無不皆盡。因隨所依亦在果中。是故佛中有菩薩也。九即法界之因攝攝亦爾。故普賢中有佛也。十因果二位各隨差別。一一法一一行一一德一位皆各總攝無盡無盡諸法門海者。良由無不該攝法界圓融故也。是謂華嚴無盡宗趣。餘義如指歸等說。」CBETA, T35, no. 1733, p. 120, c6-24。

37《佛說寶雨經》卷 2 說：「十種法：(一)、云何菩薩內忍圓滿？善男子！謂諸菩薩於內所有憂悲苦惱，能安忍住，心無逼迫，是名菩薩內忍圓滿。(二)、云何菩薩外忍圓滿？善男子！謂諸菩薩聞他罵詈詈罵、毀謗父母、親屬、阿遮利耶、鄔波馱耶及聞誹謗佛、法、僧寶，菩薩聞已不起瞋恨、反報毀謗，亦不為彼瞋恚、隨眠之所隨逐，堪忍彼惱，能安隱住，是名菩薩外忍圓滿。(三)、云何菩薩法忍圓滿？謂諸菩薩於佛所說素檀纒中一切甚深微妙法義一無來無去、自性寂靜、離分別取、自性涅槃，菩薩聞已，不驚不怖，作是思惟：「我若不了諸深妙法，終不能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由是因緣攝取諸法，思惟修習，心生信解，是名菩薩法忍圓滿。(四)、云何菩薩隨佛教忍圓滿？謂諸菩薩若起瞋恚為損害時，菩薩自應如是思惟：「而此瞋恚從何而起？從何而滅？是誰所起？云何而起有所緣耶？」菩薩如是思惟：「彼能起之因，了不可得；能滅之因，亦不可得。能起既無，所起非有；乃至所緣，皆不可得！」由是菩薩安忍而住，瞋無緣起，是名菩薩隨佛教忍圓滿。(五)、云何菩薩無分限忍圓滿？一、謂諸菩薩非晝分忍，夜分不忍；非夜分忍，晝分不忍。二、非自國忍，他國不忍；非他國忍，自國不忍。三、非於名聞者忍，無名聞者不忍；非於無名聞者忍，有名聞者不忍。四、由是菩薩於一切時及一切國、名聞有無皆悉能忍，是名菩薩無分限忍圓滿。(六)、云何菩薩無分別忍圓滿？謂諸菩薩非唯父母、妻子、親屬於是處忍，餘所不忍，是故菩薩下至旃荼羅等亦能行忍，是名菩薩無分別忍圓滿。(七)、云何菩薩不待事忍圓滿？謂諸菩薩修忍辱時，不為財物，不為驚怖，不為行惡，不為順世及羞恥故，如是菩薩自性常忍，是名菩薩不待事忍圓滿。(八)、云何菩薩得無恚忍圓滿？一、謂諸菩薩設未遇彼瞋恚因緣及未遇他瞋，心常安忍。二、若遇因緣及遇他瞋，或復輕欺、拳打、手搏、刀杖損害，鹿言毀責，菩薩遇已，作是思惟：「被輕毀業是我所造，我今應受，定非父母、親屬所造，是故我今歡喜忍受，亦非內、外地界所受，水、火、風界亦復如是。」三、菩薩由是無倒觀察，遇因緣時，於瞋、不瞋二俱能忍，是名菩薩得無恚忍圓滿。(九)、云何菩薩悲忍圓滿？一、謂諸菩薩於彼貧苦一切有情為作君主。若王、小王有大財寶，多諸資具，若為一切貧苦有情罵詈、呵責、惱亂之時，終無恚恨、損害之心，亦不自高，現主威勢。二、但起思惟：「此諸有情是我所攝，我應養育而守護之！」由是菩薩不生損害。以是因緣，起大悲心忍受安住，是名菩薩悲忍圓滿。(十)、云何菩薩誓願忍圓滿？謂諸菩薩如是思惟：「我曾於彼一切如來、應、正等覺所作師子吼，誓修菩提，成正覺已，於生死海、煩惱泥中，濟拔一切諸有情等。菩薩由是不生瞋惱，是故我應精勤修習，為拔濟故，為成熟故，為欲調伏、安樂有情，若自起瞋及損害彼，即不含容」，CBETA, T16, no. 660, p. 288, b10-12。

38《佛說十地經》卷 1〈1 菩薩極喜地〉，CBETA, T10, no. 287, p. 535, b8-10。

39《入楞伽經》卷 5〈4 佛心品〉，CBETA, T16, no. 671, p. 544, a18-b4。

世間智方便善巧，能度難度故，名難勝地。⁴⁰

謂凡夫外道之智，又種種分別執著，而不能出離世間，是名世間智。世間智還有叫世智辯聰。什麼是世智辯聰？好像現在科學進步，哲學進步，還有一切的學問，這都是世間的學問；他能把沒有道理的，辯論出道理來，這叫世間的智慧。在《法華義疏》卷4〈2 方便品〉所說：

隨順眾生故普入諸世間。智慧常寂然不同世所見也。⁴¹

譬如，如於科學現代認為，西方學術界提出了種種理論。美國著名科學社會學家羅伯特默頓的看法屬於「科學進步的文化理論」。他認為一個社會，如果對於科學活動賦予較高的價值，則這個社會的總人口中往往有較高比例的人才願意投身於科學生涯。崇尚新教倫理的國家就屬於這一類。這一科學進步觀隱含著一種線性比例關係：一個社會的科學家人數越多，產生的有價值的科學成果總量就越來越多。又哲學進步認為，進步主義的知識論，確信經驗係經由個人和環境的動態的交互作用。甚至於認為真理亦源於經驗研究。因此，進步主義將「可變性」和「相關性」視為經驗的基本特徵。換言之，此種知識的觀念，乃是一種過程，亦即經驗或經驗之結果。還有一切的學問，我想出來一個故事，有一天，老師上課時，他教師觀念讓學圓了解課程。他曾鼓勵學圓：「要用學問，不要被學問用。要為了佛法而學，不要做世界學問想」。所以要連用學問，不要只是當作世間得學問。學了以後要消化、吸收，要連用才有意義。如學華嚴要了解它的內容，思想，觀念等，說什麼？如果不學好，那沒意思，所以學了把它學好，那才有用，可做各種用途。學就是用聽，說，讀，學經藏，雖是匆匆看過，有的也不一定懂，但稍微看過多遍，能知道華嚴只說一真法界，事事無礙法界與法界種種緣起。現在，如何學習，要時時刻刻觀察自己，起心動念正確否？更要在思惟中時時整頓自己，不讓一絲絲的妄心存乎心中，因為一念即有一報身。唯有圓通包容、平等大愛才能達到清淨，心靈上才不會產生障礙。因此，我們先種下這個因，瞭解整體華嚴學講義的概念，時候因緣成熟，果也可以成就。

二、出世間智

《華嚴經》卷60〈34 入法界品〉說：

修習世間、出世間智，令一切眾生背生死苦，讚歎一切諸佛功德；如是等事，於不可說不可說劫中演說，劫猶可盡，此諸功德不可窮盡。⁴²

謂指聲聞緣覺之智。聲聞與緣覺，以一切智而修四諦行「四諦者：苦諦、集諦、滅諦、道諦」，能出離世間生死，發願度眾生脫苦，是名出世間智。但是，有一些學者來辯明與理解出世間智就是出世間的智慧。譬如，行者修習就是勤求佛道，不斷地研究佛法，時時刻刻常思惟佛法；為了思惟佛法而觀想萬法唯心，要『離相、離見、離念』義是『離一切相和行一切善』。因為在萬法中，若心中生起一法的分別心，即有執著，只要生一點點的執著心、分別心、妄心，所有的善念、所行的善事，都會落入有漏的福報中，無法成就功德。也如誦經或行善時行者常會迴向，迴向偈的第一句：『願以此功德』，試問：功德從何而生？從『離一切相』而生，也就是無執著，離相、離見、離念，就如同開心佛一樣，才能成就功德。六祖壇經云：『見性是功，平等是德』，離一切相而生真心，生真心才能成就功德不可窮盡。這才是真正的修出世的智慧。

40 《華嚴經探玄記》卷9〈22 十地品〉，CBETA, T35, no. 1733, p. 287, b27。

41 《法華義疏》卷4〈2 方便品〉，CBETA, T34, no. 1721, p. 507, b29-c2。

42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60〈34 入法界品〉，T09, no. 278, p. 785, b12-15。

三、出世間上上智

謂佛、菩薩之智也。由佛、菩薩觀察一切諸法寂靜之相，不生不滅，得如來地，超出聲聞緣覺之智，是名出世間上上智。《楞伽經義疏》卷3說：

謂諸佛菩薩，觀無所有法，見不生不滅，離有無品。如來地人法無我。緣自得生。唐云：觀一切法皆無有相，不生不滅，非有非無，證法無我，入如來地大慧。⁴³

謂諸佛、菩薩修行出離痛苦的三界而得見萬法不生不滅。這是說緣起的不生不滅，本是佛法的根本深義，也說解脫自在的境界，是佛教正覺的完成。為除二障即煩惱、所知的世間，即解脫了愚癡修為本的生死，而得到智慧為本的解脫，即稱之為不生不滅的無為涅槃。這是根本中道的成果，正覺所覺的法界而完成為究竟最高的佛位。

四、小結

實際上分析，世間智、出世間智與出世間上上智，是三個修習階段的不同，也是指凡夫世智辯聰來面對，把沒有道理，辯論出道理來。但是菩薩行道用智行方便善巧，來度化眾生，為了觀一切法皆無有自相，苦、空、無常、無我，不生不滅，非有非無，無為涅槃等，這是一些修習根本來說明而已。如上所說菩薩怎樣用它，若用到世間就是世間智慧；使用到出世間就是出世間的智慧，並沒有三個分開說，只有出世間智慧才存在。所以修行都要保持著平等心和清淨心，這都能成就功德是「無住生心為妙用」，心攝受在就「惡念不生善念不滅」。如同維摩詰所說經中，維摩詰問文殊師利：「何等為如來種？」文殊師利答：「一切煩惱，為如來種」又說：「不入煩惱大海，則不能得一切智寶」。因此，從智慧來認為一切煩惱和障礙皆由自己心中所生，亦需由自己去突破超越，這樣才能更上一層樓的。同時修習才達到世智清淨光明佛陀的境界。

第五章 菩薩修行如真知「四無礙智」成就「世智行」

為了菩薩的功課修「世間智行」與「出世間上上智行」的法門，所以證此「真智」則於「四無礙智」⁴⁴而成世智行自在，故稱智自在所依真如⁴⁵。在《新華嚴經論》卷21云：「四無礙智者：一、法無礙智，二、義無礙智，三、辭無礙智，四、樂說無礙智」⁴⁶。這是菩薩修行如真知所依⁴⁷、所行⁴⁸諸法。

43 《楞伽經義疏》卷3，CBETA, X17, no. 329, p. 560, a13-16。

44 佛光大辭典解釋：「四無礙智」：梵語catasrahpratisajvidah。略作四無礙、四解、四辯。即指四種自由自在而無所滯礙之理解能力（即智解）及言語表達能力（即辯才）。均以智慧為本質，故稱為四無礙智；就理解能力言之，稱為四無礙解；就言語表達能力言之，稱為四無礙辯。又此為化度眾生之法，故亦稱四化法。據俱舍論卷二十七載，即：（一）法無礙解（梵dharma-pratisajvid），又作法無礙智、法無礙辯、法解、法無礙、法辯。謂善能詮表，領悟法之名句、文章，並能決斷無礙。（二）義無礙解（梵artha-pratisajvid），又作義無礙智、義無礙辯、義解、義無礙、義辯。謂精通於法所詮表之義理，並能決斷無礙。（三）詞無礙解（梵nirukti pratisajvid），又作詞無礙智、詞無礙辯、辭無礙智、辭無礙辯、詞解、詞無礙、辭無礙、詞辯、辭辯。謂精通各種地方方言而能無礙自在。（四）辯無礙解（梵pratibhāna-pratisajvid），又作辯無礙智、辯無礙辯、樂說無礙解、樂說無礙智、樂說無礙辯、應辯。謂隨正理而宣揚無礙；或亦稱樂說，係為隨順對方之願求而樂於為之巧說，故稱樂說。據大毘婆沙論卷一八〇載，法、義、詞、辯四無礙解，依次以修習數論、佛語、聲論、因論為加行；或法、詞二無礙解習外論，義、辯二無礙解習內論為加行。又於四無礙解之次第，舉出多說。如主張先起詞無礙解，次起法無礙解，再次起義無礙解，最後起辯無礙解；以先了達世俗之言詞，次了知詞所依之名、句等，其次了知名句所依之義趣，方得於理無礙應機說法。此外，成唯識論卷九認為四無礙解中，初地以上之菩薩僅得其中一部分，第九地得其四，至佛果時，始圓滿完成。〔增一阿含經卷二十一、南本大般涅槃經卷十五、品類足論卷五、大智度論卷二十五、卷五十、成實論卷十六、瑜伽師地論卷四十五、法華經玄贊卷三、華嚴經探玄記卷十四〕p1778

45 為菩薩於第九善慧地中，斷利他中不欲行障所證得之真如。證此真如則於四無礙智得自在，故稱智自在所依真如。即菩薩於第九地中，得法無礙、義無礙、詞無礙、樂說無礙等四無礙智，自在得知；此真如為無礙智所依者，故有此名。〔成唯識論卷十〕（參閱「真如」4197）Page: p5020。又說「成唯識論十卷三頁云：九、智自在所依真如。謂若證得此真如已；於無礙解，得自在故」。

46 《新華嚴經論》卷21〈25 十迴向品〉, T36, no. 1739, p. 860, c2-4。

47 這是一切精神活動所依而得生起。主要的顯示空無自性。從根境和合而起識，根與境都是緣生無自性，無不皆空。

48 根據〈止觀序〉、《止觀輔行》卷五之三所說，「一念三千」是天台大師本身所行的法門。所謂三千圓具並非只是指一念的妄心，而是諸法一一實相無不圓具三千。因此，心、佛、眾生三法並無差別。

一、法無礙智

菩薩以無礙智而了知諸法自相，也是說法相即諸法的相狀、義相與體相。諸法得如實知，即應於諸法相作透徹的觀察。以一些經論來解釋，在《阿毘曇心論經》說：「若無礙智是名樂說無礙。此有十智⁴⁹，義無礙者，於法自相、共相」⁵⁰這是以智慧審觀諸法的自相、共相。《大智度論》：「菩薩大智慧力故，於諸結使不能惱害；是故能知諸法相，生死涅槃一無二」⁵¹。如《阿毘曇心論》發端就說：「能知諸法自相、共相，名為佛」。可說：佛有兩種智：一、總相智，是知諸法共相的；二、別相智，是知諸法自相的。所以說：阿毘達磨「論藏」不違法相，順法相而知其甚深廣大。從由來說，對於諸法的考察，主要的是自相、共相，此外即諸法的相應、不相應、相攝、不相攝、因相、緣相、果相，或加上成就不成就，這都是法相。《中論》說：「是無相之法，一切處無有」。《華嚴經隨疏演義鈔》卷 44 云：「法實相謂如是相性體力等者」，《法華經》云：唯佛與佛乃能究盡諸法實相。所謂諸法：如是相，如是性，如是體，如是力，如是作，如是因，如是緣，如是果，如是報，如是本末究竟等」。⁵²又《觀楞伽經記》卷 4 也說：「唯佛與佛，乃能究盡諸法實相，故云唯除如來。非餘外道聲聞緣覺梵天王等之所能得，以無智外如為智所入，故科云即境。由理智一如，故云心境平等」。⁵³因為說法無礙智，知是義名字，堅相名為地，如是等一切名字分別中無滯，是名為「法無礙智」。所以者何？除離名字，義不可得，知義必由於名，以是故次義有法，就是佛、菩薩才能如實知諸法的性、相、因、果等法相。

二、義無礙智

菩薩修行於諸法義而了了通達，如《大智度論》說「義無礙智」⁵⁴者，這是用名字、言語所說事，各各諸法相。所謂堅相，此中地「堅相」是「義」；地「名字」是「法」；以言語說地是「辭」；於三種智中樂說自在，是「喜樂」。於此四事「義無礙智」中通達無滯，是名「無礙智」。譬如濕相水，熱相火，動相風；心思相，五眾無常相⁵⁵，五受眾無常、苦、空相，一切法無我相。這就是說總相、別相，分別諸法亦如是名「義無礙智」意識。調精通於法所詮表之義理，並能決斷無礙。

三、詞無礙智

菩薩以世智差別而說法，這就是用「言詞」說法，不論什麼音聲眾生可能領受。但反來說，譬如老師上課用台語講義，我門聽不懂，因為還沒學過台語，那一切文辭無法通達，但對菩薩同樣說法他的話，不管什麼眾生都能接受。將佛法的道理這樣弘法度生。所以說，我們學佛一樣，只要順言語的言詞，去發揮佛法的道理，不分東西南北，不分種族都能透徹。以前佛陀在世間來說，然後圓寂之後，不斷去演變，道理變成了文字，文字不斷地翻譯，道理還是存在，還是佛陀當初所說的教育，將佛陀的音聲，不斷地演變，能入眾生可以心安住解脫。在《新華嚴經論》說：「以詞無礙智所說無錯謬，以樂說無礙智，所說諸法無有斷盡。以如是四智轉一切法輪不離此也。

49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16〈15 十住品〉云：「云何為菩薩灌頂住？此菩薩得成就十種智。何者為十？所謂：震動無數世界、照耀無數世界、住持無數世界、往詣無數世界、嚴淨無數世界、開示無數眾生、觀察無數眾生、知無數眾生根、令無數眾生趣入、令無數眾生調伏。是為十。此菩薩身及身業，神通變現，過去智、未來智、現在智成就佛土，心境界、智境界皆不可知，乃至法王子菩薩亦不能知。此菩薩應勸學諸佛十種智。何者為十？所謂：三世智、佛法智、法界無礙智、法界無邊智、充滿一切世界智、普照一切世界智、住持一切世界智、知一切眾生智、知一切法智、知無邊諸佛智。何以故？欲令增長一切種智；有所聞法，即自開解，不由他教故。」，T10, no. 279, p. 85, b26-c11。還有《阿毘達磨俱舍論》卷 26〈7 分別智品〉云：「論曰。智有十種攝一切智。一世俗智。二法智。三類智。四苦智。五集智。六滅智。七道智。八他心智。九盡智。十無生智。」，T29, no. 1558, p. 134, c7-9。

50 《阿毘曇心論經》卷 4〈6 智品〉，T28, no. 1551, p. 855, c24-25。

51 《大智度論》卷 15〈1 序品〉，T25, no. 1509, p. 169, b29-c1。

52 《大方廣佛華嚴經隨疏演義鈔》卷 44〈21 十行品〉，T36, no. 1736, p. 340, c11-15。

53 《觀楞伽經記》卷 4, X17, no. 326, p. 402, b12-15 // Z 1:25, p. 441, a16-b1 // R25, p. 881, a16-b1。

54 《大智度論》卷 25〈1 序品〉，T25, no. 1509, p. 246, a23-b1。

55 五眾無常生滅相。五眾是我亦應生滅。若生滅者則失罪福。是五眾從因緣和合不自在。

如阿耨池流出四河，潤諸世間生諸草、木等。各有差別而體不離一水四河，思之可見」。⁵⁶《中論》卷4〈24 觀四諦品〉云：「諸佛依二諦⁵⁷，為眾生說法，一以世俗諦，二第一義諦，若人不能知，分別於二諦，則於深佛法，不知真實義」。這是菩薩修習所說的話「一個字或一句話」都是方試度生。

四、樂說無礙智

菩薩以第一義智慧善巧說法，是菩薩看眾生的根機有高底不同，用怎麼法來度化眾生，就用不一樣的語調、言詞，就要適應眾生的根機，隨眾生願求而度化眾生。菩薩用言詞方便善巧的深淺，也應機對方說法，讓眾生聽了，都發起心歡喜，所以叫樂說無礙智。在《十住經》卷4〈9 妙善地〉云：

以法無礙智知一切佛說、一切佛力、無所畏、不共法、大慈大悲、無礙智轉法輪等，隨順一切智；以義無礙智隨如來音聲出八萬四千，隨眾生心、隨根、隨欲樂差別；以辭無礙智以如來音聲不分別說一切諸行；以樂說無礙智以諸佛智慧力隨眾生所樂音聲說。⁵⁸

菩薩以法無礙智了知一切佛說，一切佛力、無所畏、不共法，以行「大慈大悲」而轉法輪，能速圓滿菩提資糧。菩薩以義無礙智，隨順一切眾生，隨根機化度、以如來音聲出入世間，隨欲樂差別而度化眾生。菩薩自心清淨而達到五種相⁵⁹。在《成唯識論》云：「智有二種⁶⁰，謂受用法樂智，成熟有情智」⁶¹。受用法樂是由前六度所成就，又由此智回頭觀照前六度，菩薩能更如實了知前六度的內涵，進而能以如理的行動利益成熟眾生⁶²。可說，菩薩方便住在無量歡喜，便可從受用法樂智中得解。此外，「一切世間天、人、魔、梵、沙門.....等」⁶³，各種族趣眾生都是真實行菩薩所度化的對象，眾生只要聽聞菩薩說法，都能夠歡喜開悟，究竟清淨。又菩薩能夠前往種種世界，以種種形貌、種種方便教化眾生。這是菩薩行道的實踐者；就是「如說能行、如行能說」⁶⁴的展現，更是菩薩用智真實體現度生⁶⁵。

56 《新華嚴經論》卷28〈26 十地品〉, T36, no. 1739, p. 912, c1-5。

57 依據百度百科解釋：二諦是說俗諦與真諦。俗諦又名世諦，真諦又名第一義諦。「梵文之真諦，即 para-martha-sa-tya。俗諦則有 sainvrti-satya, vya-vahara-satya, prajñ-apti-satya 三種寫法」。諦是真空的意思，此處指的是真理。真俗二諦是事物所具有的兩種真理。凡夫從時間上由於經驗或習慣所觀察的事物原理（有）名為世諦或俗諦，聖人由究竟處體驗事物的真實情況（空），名為第一義諦或真諦。因此俗諦是指肯定事物所以存在的道理，真諦是指否定事物有其實質的道理。佛教認為但從有或但從空來理解事物，都是片面的，甚至是錯誤的，必須從空有兩方面來體認方能得到實際情況。印順法師對二諦的解說：二諦：為佛法中極根本的論題。佛法的目的，在乎引導眾生轉迷啟悟，而引導的方法，即以二諦為本，故對二諦應求得確當的瞭解。嘉祥、窺基都有二諦章，其他各派也無不重視。《中論》說：諸佛依二諦，為眾生說法，一以世俗諦，二第一義諦。若人不能知，分別於二諦，則於深佛法，不知真實義。從教義說，佛以二諦的方式為眾生說法，故對於二諦不能確當辨別，即對於佛法也不能瞭解《十二門論》說：「若不知二諦，則不知自利、他利及共利。」修學佛法，不外為了自利、利他、俱利，這可見修學佛法，應該對二諦徹底理解的方式。

58 《十住經》卷4〈9 妙善地〉, T10, no. 286, p. 525, c22-28。

59 《十地經論》卷8：「五種相。一得對治行勝及離障勝。二得修行勝。三得三昧勝。四得不壞心勝。五得自在力勝。」, T26, no. 1522, p. 171, b12-15。

60 參見丁福保：《佛學大辭典》解釋：智為二種：如理智，如量智。根本智，後得智。真智，俗智。實智，權智。一切智，一切種智。要之為事理一雙相對，諸義相通，然華嚴宗多通用如理如量，法相宗通用根本後得，天台宗通用權智實智之目。還有另外一個解釋（名數）一、如理智，如佛菩薩真諦之理之實智也。或名根本智，無分別智，正體智，真智，實智。二、如量智，如佛菩薩俗諦之事量之智也。或名後得智，有分別智，俗智，偏智。《十八空論》云：「如理智，即是無分別智；如量智，即是無分別後智。」《佛性論三》云：「此二智有二種相：一者無著，二者無礙。言無著者，見眾生界自性清淨名為無著，是如理智相。無礙者，能通達無量無邊界故是名無礙，是如量智相。」《行宗記》一上云：「迷是者，障俗諦故。世出世法，唯佛通達，名如量智。迷理者，障真諦故。法性真理，唯佛盡證，境智相冥名如理智。」

61 《成唯識論》卷9, T31, no. 1585, p. 51, b17-19。

62 無性菩薩造。唐·玄奘譯《攝大乘論釋》卷7：「前六波羅蜜多成立妙智受用法樂、成熟有情者。由施等六成立此智，復由此智成立六種，謂數相等種種品類，是則名為受用法樂。由此妙智，能正了知此施、此戒、此忍、進等，如所聞法，饒益一切有情之類。」, T31, no. 1598, p. 425, c5-10。

63 《華嚴經》卷20〈21 十行品〉：「菩薩住此真實行已，一切世間天、人、魔、梵、沙門、婆羅門、乾闥婆、阿脩羅等，有親近者，皆令開悟，歡喜清淨。」, T10, no. 279, p. 108, b22-25。

64 《華嚴經》卷20〈21 十行品〉：「佛子！何等為菩薩摩訶薩真實行？此菩薩成就第一誠諦之語，如說能行，如行能說」, T10, no. 279, p. 108, a11-12。

65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卷57〈39 入法界品〉：「友名遍行，巧智隨機無不行，故名真實行。示外道者，能行非道故；非道不染，故曰出家。」, T35, no. 1735, p. 937, a10-12。

第六章 結論

從地位歡喜地有十種行來做一個結論，也從十種行有一個成世智行的法門。學圓開始寫作業與結論中都談世智行的內容，但是開始著手以後，卻覺得不如想像中那麼輕鬆，也不是有許多資料就可以堆積成一篇文章，資料只不過用來做為參考用，甚至有的資料與自己過去所學有所出入，還要用功夫去加以考證一番，無形中花費了不少的時間來做一個結果。

最後，學圓學習世智行的法門也學習菩薩行道的意義，目的說明再行者菩薩修習功課斷障證真中，則顯示十地修行之各種習氣、障礙，並且試探其障礙如何斷除，而證得無上的真如實性。如上所說要圓滿世智之無礙行，就必須要發大菩提心，和培養慈悲喜捨的宗教情操，用世智了知眾生痛苦的根源，隨其心行，隨著眾生的需求，隨著自己的能力，而廣結因緣，修行完成一種成世智行法門，顯示佛性自體，從心願之中顯發出來，以理性圓融無礙至理事無礙來融容現實世界的各種差別知試，為了一切罪惡與痛苦的真相，而要靠智慧和大悲心來做事，才能實際的實行自利利他的菩薩萬行，成就菩提資糧的次第。這是學圓認為修行得到出世智就是了悟如真知法界本體大悲諸佛，心佛眾生三無差別，事事無礙的圓融境界，也就是修學華嚴法門的菩薩最高的理想。

參考資料

1. 《大方廣佛華嚴經》，八十卷，唐實叉難陀譯，大正藏十冊。
2. 《大方廣佛華嚴經》，四十卷，唐般若譯，大正藏十冊。
3. 《大方廣佛華嚴經》六十卷，東晉佛跋陀羅譯，大正藏九冊。
4. 《大方廣佛華嚴經》「探玄記」，唐法藏撰，大正藏三十五冊。
5. 《華嚴經疏鈔》十冊，唐澄觀撰，台北，華嚴蓮社。
6. 《大方廣佛華嚴經隨演義鈔》九十卷，唐澄觀述，大正藏三十六冊。
7. 《華嚴經搜玄記》，唐智儼，大正藏三十五冊。
8. 大智度論，龍樹造，羅什譯。
9. 十地經論，世親造，菩提流支譯陀譯。
10. 十地經，唐尸羅達摩譯。
11. 華嚴思想，川田熊太郎等著，李世傑譯，法爾出版。
12. 華嚴思想論集，現代佛學叢刊三十三冊。
13. 六波羅蜜的研究，釋依日撰，佛光出版。
14. 華嚴宗哲學，方東美著，黎明文化事業公司。
15. 賢度法師（2004）《轉法輪集二》，台北：華嚴蓮社。三版。
16. 賢度法師（2007）《華嚴學講義》，台北：華嚴蓮社。八版。
17. 賢度法師（2007）《華嚴學專題研究》，台北：華嚴蓮社。八版。
18. 賢度法師（2007）《華嚴經十地品淺釋》（上、下冊），台北：華嚴蓮社。
19. 賢度法師（2007）《世主妙嚴品淺釋》（上、下冊），台北：華嚴蓮社。
20. 賢度法師（2008）《華嚴經講錄》，〈如來現相品〉〈普賢三昧品〉，台北：華嚴蓮社，初版。
21. 賢度法師（2009）《華嚴經講錄》〈世界成就品〉〈華藏世界品〉〈毘盧遮那品〉，台北：華嚴蓮社，初版。
22. 藍吉富主編（1994）。《中國佛教百科全書》。台南：中國佛教百科文獻基金會。
23. CBETA（2009）。中華電子佛典協會。
24. 佛光大辭典編修委員會（1988）。《佛光大辭典》。高雄

